

证券代码：838441

证券简称：绿博低碳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江苏绿博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13 日 10：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维世德律师事务所陈元、平福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绿博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经统筹考虑、审慎研究，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内容详见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二）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合规、有序、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事宜。

(三)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议案内容：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不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虽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绿博低碳控股股东唐斌先生郑重承诺，由唐斌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股票进行回购，唐斌先生对此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1、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 未参加本公司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或可能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 在回购有限期内按绿博低碳公告内容向唐斌回购事宜工作组提供股东身份证明及持股证明，并书面要求控股股东回购其股票。
- (4) 未损害公司利益。
- (5) 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唐斌先生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 异议股东所持绿博低碳的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2、回购价格：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期间的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参考价格，回购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3、异议股东要求回购的有效期：本承诺签署并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的 30 个自然日内为异议股东要求回购的有效期。异议股东未能在要求回购的有效期内与唐斌签署股票回购协议的，视为同意继续持有绿博低碳股票，唐斌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4、因股票回购事宜正在诉讼、仲裁等司法程序中的股东，最终结果以司法裁决结果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19年8月13日9:3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绿博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琛琛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88号新世界中心B座4111 联系电话：025-5771677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绿博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绿博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9日